

内蒙古科技大学包头医学院学术报告厅二楼会议厅音响系统设备更换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HSCG-2024-007Z)

项目所在地区: 内蒙古自治区, 包头市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科技大学包头医学院学术报告厅二楼会议厅音响系统设备更换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财政资金: 15.2 万元, 招标人为包头医学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招标公告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详见招标公告;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详见招标公告)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4 年 04 月 24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4 月 29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电子邮箱发送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05 月 16 日 15 时 00 分

递交方式: 包头市黄河大街与阿尔丁大街交汇处金融广场 B 座 1201 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 年 05 月 16 日 15 时 00 分

开标地点: 包头市黄河大街与阿尔丁大街交汇处金融广场 B 座 1201 室

七、其他

详见招标公告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内蒙古科技大学包头医学院。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包头医学院

地 址：内蒙古包头市东河区建设路 31 号

联 系 人：郑伟

电 话：0472716774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海思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包头市稀土高新区金融广场 B 座 1201 室

联 系 人：闫小玲

电 话：15034761592

电子邮件：949356867@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闫小玲（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海思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内蒙古科技大学包头医学院学术报告厅二楼会议厅音响系统设备更换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内蒙古科技大学包头医学院学术报告厅二楼会议厅音响系统设备更换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包头市阿尔丁大街与黄河大街交汇处金融广场B座1201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05月16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SCG-2024-007Z

项目名称：内蒙古科技大学包头医学院学术报告厅二楼会议厅音响系统设备更换项目

预算金额（详见下表）：152000元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单位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1	全频线阵列音箱(8Ω, 650W)(包调试安装)	8	只	6580	52640
2	线阵列RL吊架(包调试安装)	2	套	1850	3700
3	线阵葫芦(包调试安装)	2	套	2500	5000
4	专业功放1500W(包调试安装)	2	台	6680	13360
5	单18寸低频音箱(单18寸, 650W)(包调试安装)	2	只	5600	11200
6	专业功放1000W(包调试安装)	1	台	4390	4390
7	高档会议音箱(8寸, 250W)(包调试安装)	2	只	1530	3060
8	专业功放350W(包调试安装)	1	台	2460	2460
9	高档会议音箱(10寸, 350W)(包调试安装)	8	只	2460	19680
10	专业功放600W(包调试安装)	2	台	3320	6640
11	音箱壁挂RL支架(包调试安装)	8	只	180	1440
12	舞台返听音箱(12寸, 400W)(包调试安装)	2	只	2800	5600
13	专业功放600W(包调试安装)	1	台	3760	3760

14	数字音频处理器(16进16出)(包调试安装)	1	台	9680	9680
15	反馈抑制器(包调试安装)	1	台	4480	4480
16	8+2通道电源时序器(包调试安装)	2	台	2130	4260
17	音频隔离器(包调试安装)	1	台	650	650

交货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6 月 31 日前

交货地点：内蒙古科技大学包头医学院

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其他要求：投标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通过“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查询,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企业异常经营名录”名单；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Index/>)查询,显示法定代表人及单位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的查询结果截图。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 年 4 月 24 日至 2023 年 4 月 29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电子邮箱发送。

方式：获取投标文件时，投标人请把含有下列信息的文档盖章扫描成PDF，附件名称为投标人全称，发送至 949356867@qq.com，邮件主题写明“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审核通过后，我公司会联系投标人告知审核结果并将采购文件发送至邮箱（若审核通过请投标人准备3份纸质资料单面打印逐页盖章邮寄或送至我公司）。

（1）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2）领取文件登记表（详见附件2）；

（3）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应提供近三年内任意一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明；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附件3）；

（6）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附件4）；

（7）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①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

②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为准）；

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金额缴纳社保的凭据，如投标人为当年成立企业或工商个体户及自然人，可根据自身情况做出承诺。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8）特定资格要求的证明资料；如未设置无需提供；

（9）提供相关查询结果截图：投标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通过“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查询，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企业异常经营名录”名单；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Index/>) 查询，显示法定代表人及单位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的查询结果截图。

(10) 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出具的变更证明。

售价：¥0.00 元（人民币）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4年05月16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包头市黄河大街与阿尔丁大街交汇处金融广场B座1201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zbgg.nmgztb.com.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云采通高校采购联盟平台 (<https://www.yuncaitong.cn/>) 上发布。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招标人名称：内蒙古科技大学包头医学院

地 址：内蒙古包头市东河区建设路31号

联 系 人：郑伟

联系电话：0472-7167746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海思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包头市稀土高新区金融广场B座1201室

联系人：闫小玲、任春燕

联系电话：15034761592、18247266315



附件1: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单位名称 _____ 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的合法企业，法定地址 _____。

公司法定代表人： _____ ， 授权我公司 _____ 代表我公司参加贵处组织的（项目名称）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的招投标活动，全权处理招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我公司对被授权委托人签署的所有文件负全部责任。

在贵公司收到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 _____ 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授权日期：

被授权人： _____ （签字） 身份证号码：

电 话： _____

手 机： _____

传 真： _____

附身份证复印件

法人身份证照片页	法人身份证国徽页
单位公章	
被授权人身份证照片页	被授权人身份证国徽页



附件2:

登记表

报名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营业执照注册号		税务登记证号	
注册资本		企业类型	
批准登记机关		组织机构代码	
法定代表人		营业期限	
主营业务			
地 址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电 话		传 真	
邮 箱		邮 编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备注	报名时需递交材料内容： 完全按照采购公告中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内容提交。		

上海



2070

附件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我公司具备履行本次投标项目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4: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内蒙古海思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本次投标项目），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所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同时声明：在参加此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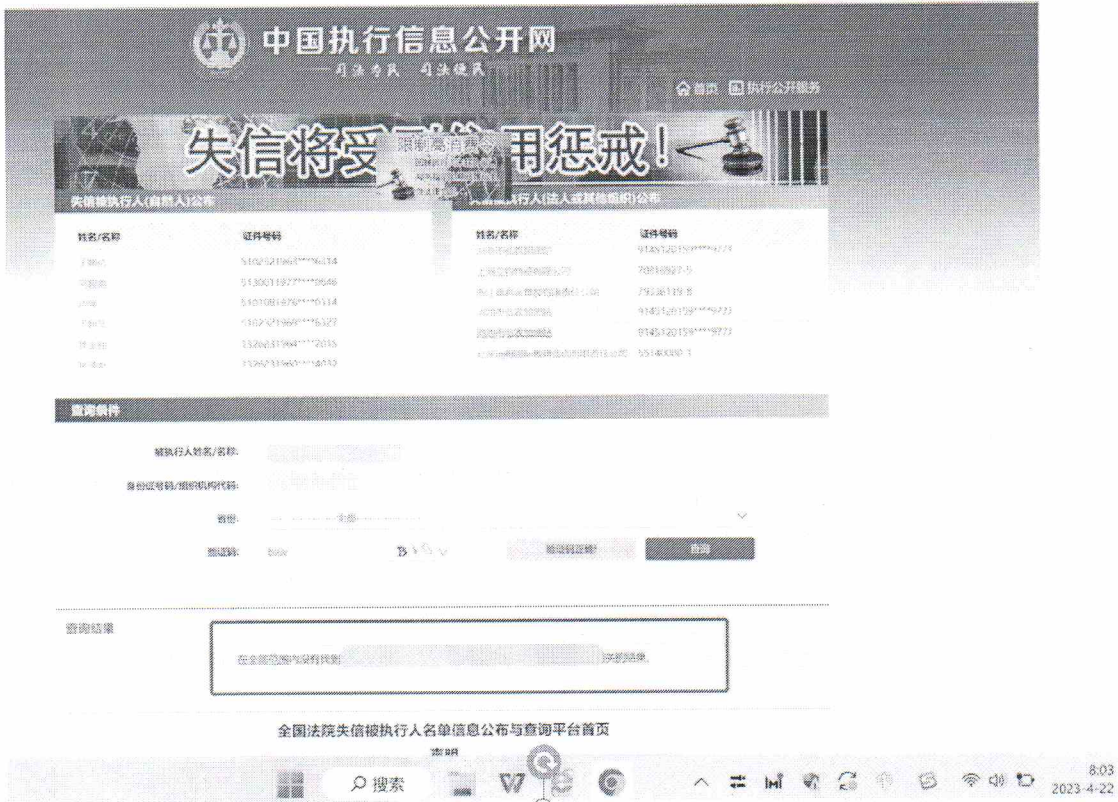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附件5:

图例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China Government Procurement Network' (中国政府采购网) website. The main navigation bar includes links for '首页' (Home), '政策法规' (Policies and Regulations), '购买服务' (Purchase Services), '监督检查' (Supervision and Inspection), '信息公告' (Information Announcements), '国际专栏' (International Column), and 'PPP频道' (PPP Channel). The current page is titled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Records of Severe Illegal and失信 Behavior in Government Procurement). A search interface is visible with fields for '企业名称' (Company Nam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Unified Social Credit Code), and '处罚日期' (Penalty Date). Below the search fields is a table with the following columns: '序号' (Serial Number), '企业名称' (Company Nam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Unified Social Credit Code (or Organization Code)), '企业地址' (Company Address),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具体情形' (Specific Circumstances of Severe Illegal and失信 Behavior), '处罚结果' (Penalty Result), '处罚依据' (Penalty Basis), '处罚日期' (Penalty Date), '公布日期' (Publication Date), and '执法单位' (Enforcing Agency). The search results show '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No records found for this company). The page footer includes a copyright notice: '版权所有 © 2023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Copyright © 2023 Ministry of Finance, P.R. China). The browser's address bar shows 'http://www.ccgp.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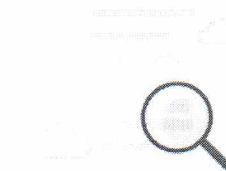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上海千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查询结果



很抱歉, 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千程项目管理



营业执照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负责人

登记机关

成立日期: 2004.12.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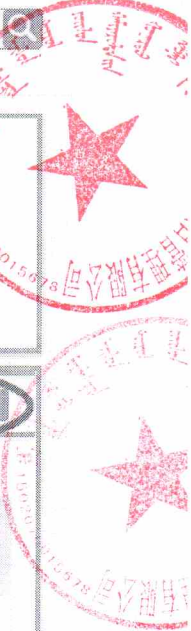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序号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营业执照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100767881026R

注册号: 15011400009785

法定代表人: 万晓红

登记机关: 呼和浩特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4年12月14日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中国裁判文书网

China Judgements Online

- 首页
- 刑事案件
- 民事案件
- 行政案件
- 赔偿案件
- 执行案件
- 其他案件
- 民族语言文书

高级检索 输入案由、关键词、法院、当事人、律师



关键词

已选条件:

保存搜索条件 清空搜索条件

案由

全文: 公司名称 * 案由: 行商罪 * 当事人: 法人名字 * 裁判日期: 2021-04-01 TO 2024-04-02 *

法院层级

共检索到 0 篇文书

地域及法院

裁判年份

送审期限 | 裁判日期 | 审判程序 |

全选 批量收藏

审判程序

暂无数据!

文书类型

案例来源